

#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1〕306号

##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梅县区国道 G205线 K2563+876 ~ K2585+406、 K2593+326 ~ K2611+206 段 公路安全提升工程方案 设计的审查意见

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：

《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上报梅州市梅县区国道G205线K2563+876 ~ K2585+406、K2593+326 ~ K2611+206段公路安全提升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（梅市路〔2021〕119号）及设计图悉。经核查及结合广东粤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提交的咨询报告，审查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梅州市梅县区国道G205线公路安全提升工程共2段，均位于梅州市梅县区境内，第1段（K2563+876 ~ K2585+406）起点位于

白渡镇佛子高（梅县区与蕉岭县交界处），桩号为K2563+876，途径沙坪村、林屋村、上塘村、城东镇，终点位于官下村（梅县区与梅江区交界处），桩号为K2585+406，长为21.53公里；第2段（K2593+326～K2611+206）起点位于程江大桥桥头（梅县区与梅江区交界处），桩号为K2593+326，途径程江镇、铁炉潭村、新茶亭、南口镇，终点位于罗祖堂（梅县区与兴宁市交界处），终点桩号为K2611+206，长为17.88公里，实施范围道路全长39.41公里。

现有道路安全状况需要进一步安全提升的有：部分平交路口交通标志、标线警示不足；沿线两侧穿村镇路段，公路两侧部分市场和店铺与公路没有明确界限分割，纵向或横穿非机动车及行人干扰较大，存在安全隐患。

## 二、技术标准

国道G205线梅县区段技术标准如下：

K2563+876～K2580+956段为二级公路，设计时速60Km/h，路基宽度为18m，现状路面为双向4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；K2580+956～K2585+406段为一级公路，设计时速60Km/h，路基宽度为21.5～29m，现状路面为双向4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。

K2593+326～K2600+026段为一级公路，设计时速60Km/h，路基宽度为40m，现状路面为双向4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；K2600+026～K2611+206段为二级公路，设计时速60Km/h，路基

宽度为 16~40m，现状路面为双向 4 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。

本项目方案设计维持现有公路技术标准不变。

### 三、主要修复工程内容

本次公路安全提升工程主要内容为：完善标志、标线，增设路侧护栏及中央分隔带护栏等内容。

### 四、安全设施

（一）原则同意对交通标志不规范 K2563+876 等 100 处增设交通标志，共 100 座标志牌，主要为增设人行横道、允许掉头、慢行、交叉路口、停车让行、靠右侧道路行驶、事故多发路段等。

（二）原则同意对交通标线磨损或缺失路段路面重新施划路面标线，增设车道分隔线、车道边缘线、人行横道标线、人行横道预告线、减速让行线、导向箭头等共计 36573m<sup>2</sup>，震荡标线 266m<sup>2</sup>。

（三）原则同意在 K2563+880 右侧等共 25 处急弯、学校路段或交叉路口增设太阳能黄闪灯 25 套警示来车。

（四）原则同意在路侧险要的 K2603+906~K2603+986 右侧增设波形梁护栏 80m；在 K2568+300~K2568+340 左侧等 6 处增设路侧钢筋砼护栏 510m；在 K2596+815~K2597+285 等 31 处穿城过镇路段增设中央分隔带砼护栏 9360m(该中央分隔带砼护栏开口偏多，下一阶段需再进一步研究论证)；修复提升

K2568+156 ~ K2568+306、K2571+206 ~ K2571+456 段中央分隔带隔离栅 400m；更换附着式轮廓标 2972 个，旧钢筋砼护栏刷漆、贴反光膜 8684m<sup>2</sup>。

（五）原则同意在 K2604+025、K2611+310、K2613+280 处路口增设道口标柱 10 根。

（六）原则同意在 K2563+876 ~ K2585+406、K2593+326 ~ K2611+206 段增设突起路标 9909 个。

## 五、方案概算

（一）核减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0.45 万元；

（二）核减专项费用 0.03 万元；

（三）核减建设项目管理费 0.03 万元；

（四）核减基本预备费 0.03 万元。

本项目上报概算总投资为 1319.94 万元，建安费为 1134.81 万元。核减总投资 0.54 万元，核减建安费 0.48 万元。核定本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319.40 万元，建安费 1134.33 万元。

## 六、资金来源

本项目属于公路安全提升工程，我中心将按有关规定申请有关补助资金，其余不足资金由你市负责筹措。

## 七、工程管理

（一）请根据本审查意见及咨询报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，尽快开展施工图设计，做好工程各项前期准备工作。

(二) 请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，实施期间应做好各项安全设施，确保工程质量、按期完成。

(三) 请收集道路整治前后对比相片等资料。

(四) 请同步通过“广东省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系统”做好项目基本填报及设计审批（查）情况及实施进度录入等信息报送工作。

附件：梅州市梅县区国道 G205 线公路安全提升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梅州市交通运输局。

---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1年8月19日印发

---